

股票代码：600506 股票简称：*ST 香梨 公告编号：临 2022-27 号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停牌一天，并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复牌。
-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 年 5 月 10 日。
- 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简称由“*ST 香梨”变更为“香梨股份”、股票代码仍为“600506”、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变更为 10%。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一) 股票种类与简称：公司 A 股股票简称由“*ST 香梨”变更为“香梨股份”；
- (二) 股票代码仍为“600506”；
- (三)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 年 5 月 10 日。

二、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标准无保留意见）和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说明。经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4,258.68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4,953.65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金额为 28,932.7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93.3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708.34 万元。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公司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和9.3.6条进行了逐项排查，经排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经审计的营业收入指标及净利润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经消除，也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同时，公司对照《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和9.8.6条进行了逐项排查，经排查，公司也不存在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综上所述，公司符合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1）。

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22年5月6日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撤销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9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2年5月9日停牌1天，2022年5月10日起撤销风险警示，撤销风险警示后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10%。

撤销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转出风险警示板交易。

四、其他风险提示或者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

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经营状况不会因此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九日

